

沒大沒小沒規範，如何教導才恰當？

輔導老師：您好！

我的兒子今年就讀貴校的八年級。在國小時成績是相當優異的，來延平就讀是希望擁有更佳的學習環境。

想不到現今的這個班級中，有少數幾位「非常」活潑的同學：說他們小嘛，都已經是個中學生了；但是聽他們淘氣的內容，感覺心理年齡似乎還停留在小一或更小的幼稚階段——國小學生該學會的簡單社會規矩(比如說：對師長、長輩的態度、尊重別人所有權及存在、公共場所甚麼事不可做、在上課中應遵守的規矩等等)幾乎都沒有。

這幾個孩子人數雖少，對班級秩序及同學行為的影響力卻很大。令我們做家長的實在很擔心：影響學習效果事大，孩子被污染事更大。不知我們要如何解決這個問題，才能多全其美呢？

一個憂心的家長上

憂心的家長及各位同學們：

壹·在展開話題之前，先讓各位了解幾個概念：

1. 「知識」的內容是甚麼？

我們所有上課學來的、演講聽來的、閱讀各類書籍領悟來的…均屬之。都是前人的、別人的經驗；還有一種是自己親身體驗、或嘗試錯誤，或與別人互動過程激盪出來的經驗……這些經驗儲存在我們腦海裡，成為我們知識的一部分。

◎我們可以說：「經驗即知識」。

2. 行為能「自我約束」是人格成熟的具體表現

倫理之道講的是人際之間相處的道理、方法。這種方法能被社會大眾接納、讚許，就是「倫理道德。」

依據皮亞傑（註一）的《道德發展理論》，個人道德發展的過程分三個時期：

A. 四歲以前：**道德無律期**

這個階段的孩子行事以自我為中心，對周遭環境還似懂非懂，社會規範（註二）對他沒約束作用。

◎特色：不知是非善惡，行事為所欲為，不能自我約束。

B. 四歲~八歲：**道德他律期**

這階段的孩子是看行為的**結果**(這種行為有沒有被禁止？或做了有沒有被懲罰？或別人做這種行為有沒有被懲罰？)來認定這種行為是好或不好？是對是錯？是可做或是不可做？

此時是父母開始為孩子建立「分辨是非對錯」的開端，是孩子未來建立道德觀念的「印痕」(註三)。

父母在這個階段如果賞罰不分、獎懲沒有原則——做錯該懲罰沒懲罰，或沒錯居然被懲罰，會對孩子造成是非混淆。

◎特色：要他人約束，才會表現合宜的行為。

這個階段是孩子學習：分辨何者為是、何者為非的關鍵階段。如果父母對孩子的錯誤行為無法建立「約束」的機制，會讓孩子心理年齡一直停在「**道德無律**」的階段——為所欲為，但因為身體與膽識隨年齡長大，到青春期以後，會讓大人對他無可奈何。

C. 八歲以後：**道德自律期**

此時一般兒童已能了解：規則雖是大人所訂，但視其行為動機，後果是獎或懲也不一定。例如

因偷吃食物、或因幫媽媽洗碗打破碗，外在行為雖然都是打破碗，但因為其動機不同，是非對錯的認定也各異。孩子在這階段開始學習區辨：是非對錯的本質，而非表面看到的行為表象。孩子如果在「他律期」行為被周遭重要他人「制約」(註四)，對是非對錯本質的觀念銘刻於心，遇到道德兩難情境需要抉擇時，心中自有一把尺，不會糊里糊塗和稀泥。

◎個人行為開始學習自制自律，是邁向人格成熟的具體表現。

同學們也請注意：八歲以後就應該能「自律」，請問你們現在幾歲啦？

3. 「倫理道德」是最普遍、最基本的社會規範：必須自幼在家庭教育中學得。

每個人一出生就需要在家庭（或代理家庭）(註五)的照顧之下長大，在家庭中學習成為一個「人」——人格之形成(註六)，也學習與父母兄弟姊妹等親人之間相處之道——「家庭倫理」。

隨著年齡增長，個人接觸到的人際範圍(人倫)逐漸往外擴大：

家人→其他鄰里親屬→同學→社會上其他人→世界上其他人(透過資訊)。

「倫理道德」約束的是人與人彼此之間的對待關係，其特色並非法律、戒規那般來自外部的拘束，而是當事人發自內心的自我要求與約束。

◎父母(或代理父母者)是個人「人格形成」、「道德發展」學習的最早、當然老師。

隨著時代變革，幼兒園、視聽教學節目、媒體內容等等，也逐漸在這方面承擔了重要的責任。

4. 為什麼要來學校受教育？

以今日世界科技之進步、資訊之發達，「遠距教學」(註七)不成問題。如果我們學習活動的目的只是在求知識的充實，獲得好成績、考上好學校，坐在家電腦前學習即可，為何還要成立學校：老師、學生們天天要上班、上學，每天都要勞師動眾、耗費社會成本？

只因我們所有學來的、體驗來的、制訂來的、創造得來的知識、經驗、器物、制度，最終都是要應用在處理與人與人之間、人類與生存環境之間有關的問題上。所以學習活動，最好在人群中實作：體驗舉凡遵守團體規範、服務利他、領導管理、分工合作、倫理道德、競爭統整、建立價值體系等等與人有關的課題。這些課題，只靠語言文字的傳承是不夠的：同學們如果沒有親歷其境、實際體驗，所學會與現實脫節。

◎學校是在規劃力求完善的的人際環境中，提供種種師資、設備、軟體、硬體以方便我們知識技能的學習。

◎學校還有另外一項主要功能：

提供一個小型的人際情境，讓我們從實際遭遇到的問題與衝突，體驗問題解決的方法。

貳·道德發展與實際年齡不一致的主要原因？

從人類的道德發展過程：無律→他律→自律看來，都是透過與周遭大人的互動關係學來。大人對待(管教)的態度對個人的倫理道德發展影響至鉅。

這些對待態度大至分三種：

一、愛的不足或缺乏、或愛的表達不適當

孩子感受不到愛，不知道被愛的感覺，自然也沒學會愛他人、適當對別人表達愛與關懷的機會。

二、管教過度嚴苛，甚至暴力相加：

包括生理上的體罰、心理上的折磨以及語言上，尊嚴與價值的貶損否定等等。

對孩子帶來的影響：會讓被對待者缺乏自信、缺乏安全感：

1. 缺乏自信，嚴重者會產生以下影響：

學習上：自閉退縮、缺乏鬥志、遇事不敢據理力爭、不敢表現創意、缺乏行動力；

情感上：敏感脆弱、心靈容易受傷害(以為對方蓄意羞辱，其實多數時候只是自己『對號入座』)、情緒不穩，容易失控。

行為表現：嚴重者自我傷害或傷害他人。

一個人日常心思如果都損耗在無謂的懷疑、受傷、痛苦的狀況，當然無法與他人有善意、平等的互動關係，也無法專注於所學或工作的內容，影響學習成效，潛能無法充分發揮。

◎這在**人才的培育上是一大損失**。

2. 缺乏安全感：

會敏感多疑、懷疑別人的言語、行為動機將對自己不利。為自己的安全，會先採取防衛行動——或退縮逃避，或語言、暴力攻擊。嚴重的會導致「反社會性人格異常」(註八)的行為出現。其危害社會嚴重的程度，我們可以從 2007 年發生在美國維吉尼亞州校園槍殺事件，以及 2011 年的挪威大屠殺，窺見端倪。還有發生在國內的事件：在公路上酒駕狂飆、虐待動物、開名車阻擋救護車行進……

這些行為者多半是二、三十歲以上的成年人，其中很多還是家境良好、高學歷者。生理上已經成年、學歷已經高等教育以上，可是道德發展卻仍然停留在「無律」的階段。

社會上這種人，只要出現一個，都會為整個社會帶來不安，更何況多幾個呢。

◎「缺乏愛」、「虐待」、不適當的愛，都可能是造成「反社會性人格異常」的主要原因。

三、過度的放縱叫做「**溺愛**」：

1. 愛太多，愛的表達不適當（比如以物質的滿足表達疼愛）、沒有原則，會讓孩子覺得父母給的愛都是理所當然，只片面的接受，不知珍惜、感恩與付出。
2. 物質給得太多：孩子不知道凡事要有付出才能有得、不知感恩惜福、珍惜資源、不會勤勞節儉。
3. 替得太多：剝奪孩子從做中學、學中覺的磨練與機會，怠惰、生活經驗貧乏、沒有責任感、不會負責盡職。
4. 指揮(不是教)太多：會讓孩子沒有主見、缺乏自信、被動依賴、不會與他做人際間平等、有效的互動、沒有責任感。
5. 寬容太多：做錯事不須承擔後果，讓孩子沒有是非對錯的學習，不會遵守社會規範，沒有良心與道德的觀念，也不知後悔與懺悔。

◎「溺愛」的教育方式，無形中剝奪了孩子區辨是非對錯、遵守社會規範、培養倫理道德、學習獨立自主、尊重利他、勤勞節儉的美德，讓孩子的心智年齡一直停留在與實際年齡不一致的**自我中心、道德無律**階段，無法與年齡一起成長，邁向成熟。

家長如果不瞭解孩子身、心齊步發展的重要性，適時、適性、適法地加以調整，這種不成熟的情況會延續到成年。除了前述「反社會性人格」，還有一個專有名詞：「小飛俠併發症」(註九)就是在講這種情形——指的是與年齡不一致的**可愛成年男人**，他們雖然沒有不重視生命或危害社會的行為，但無法適應社會環境，也是人力資源的一種浪費。

這些管教態度的不適當，對現在的社會、國家未來卻影響至鉅：

現在：造成人力的浪費、也帶來社會不安與衝突。

未來：現在的子女未來也要為人父母，他有可能複製自己父母管教子女的方式對待自己的下一代——複製未來社會責任的承擔者。

知道原因，我們就要補救、預防。

◎部分有智慧、意志堅強的孩子，不會被周遭大人錯誤的對待，與環境的橫逆影響自己的人格形成與發展，這是相當難得的人才，其未來成就絕非社會上一般泛泛之輩可以比擬。

四、民主式

尊重孩子的想法與選擇、容許孩子犯錯、給予機會與時間修正、改變與發展，陪他一起迎接種種困難與逆境——培養明是非、有智慧、能善群、解決問題的領導人才。

參·孩子班上有過度活潑、影響班級學習效果者，身歷其境的孩子該怎麼辦？

社會人有三種：影響別人者、被別人影響者、旁觀者。

影響力也有兩種：正面影響—把別人變好；負面影響—把別人帶壞。

但是每個人都共同具有一種最大的能力：自己的「一念心」：它在決定把別人帶好、或把別人帶壞？他要影響別人？還是被別人影響？還是事不關己、袖手旁觀？

我們的基本立場是：

當在與自己個性差異甚大的其他孩子相處，如何不傷害對方尊嚴、又不會被他影響自己的情緒、工作效率，這是一種很大的考驗、學習機會；

再如果學會運用智慧，讓對方發掘到自己的長處、特色，把對方往向善、向好的方面引導。你覺得後果會怎樣？

未來將要面對社會上的人，每個人都有自己的獨特性。要如何與這類孩子「有效」相處？不被影響是消極；學習用自己方式改變他們、提升他們，就要靠能力、智慧，這才是真正的、實用的學習。父母、師長如果能從旁適時加以引導、協助、鼓勵，則獲利的不只是雙方的孩子而已。對這些孩子、他們父母、社會而言，獲益最大。是扮演別人「生命中的貴人」的契機。

肆·調皮不守規矩的孩子要怎辦？

孩子的學習領域不必勉強，不一定每個孩子都一定要走升學的道路。及早發現興趣傾向、及早學習技術是好事。但是在國中階段，仍然是基礎教育，基本的知識仍然要具備。

這些孩子必須隨時提醒自己、或被父母提醒：已經長大了，言行要符合自己的年齡身分，不可如稚齡孩童、或動物一般，隨意任性、恣意妄為，會被別人輕視。

如果能在一個友善的、充滿愛心、智慧的人群中學習，同學師長的指引，要感恩、要接受——這是遇到貴人，是得最好的助緣，可以轉逆為順。

調皮、活潑、好動這些行為都與品行好壞無關，但是如果侵犯到別人的身體、權益、自由，這些行為就必須要自我約束、或被禁止。從成人的社會責任來看，是觸犯法律、要接受公權力制裁的。

我們必須了解這些。

伍·結語

少子化，讓我們每個孩子都是寶，將來都必須有能力承擔社會上種種重責大任。這些事務都是與人有關的社會事。如果孩子會讀書、考得好成績、考上好學校；同時具備啟發周遭人力的潛能，把別人往向善、向上方向提升，這才是最實用的能力。

再者，縱使課業成績表現不出色，但善群能力強，多得助力，領導或參與團隊所發揮出來的效果對社會影響力更大，才是最有價值的能力。

在生活過程中所面臨的問題，都是情境教育、機會教育。我們成人的責任，不能只是在為下一代披荊斬棘、製造一個單純的無菌室(教學環境)；而是要孩子們本身擁有抗體——生活過程中所面對的問題，一起來面對、一起想辦法來解決。每解決一次困難，對孩子來說，都是終身難忘、迎接挑戰最寶貴的資源。

證嚴法師有一句話：「以菩薩的心教自己的孩子，以父母的心愛別人的孩子」——在每一個孩子的心中播下一顆善的種子，不管是影響別人的，被別人影響的，都是善。未來的社會充滿「善」，這不是我們的目標嗎？

註一、尚·威廉·弗里茲·皮亞傑 (Jean William Fritz Piaget, 1896.8.9~1980.9.16)) 法籍瑞士人，是近代最有名的兒童心理學家。本文引用其道德發展理論。

註二、四種社會規範：倫理道德、輿論、宗教或團體內規戒律、法律。

註三、印痕作用(Imprinting) — 偽親子關係。

天主教聖心女子高級中學生物科許家榕老師/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生命科學系張永達副教授責任編輯
印痕一般常指幼小的動物出生後會固定了牠的第一個學習到的視覺、聽覺或觸覺經驗，永留腦中不

易消失，此後並跟隨該目標、對象—自然界中通常是自己的父母親。以後的行為，無論是模仿、或是對聲音、顏色及形象等刺激所產生的反應，無不以這個第一印象為範例。

註四、制約學習：利用「獎勵」的方式建立某種新行為的學習，或用「懲罰」的方式消除某些不想要的舊行為。

註五、代理家庭：比如其他保母家、寄養家庭、or 育幼院等。

註六、人格：主要是指人所具有的與他人相區別的獨特而穩定的思維方式和行為風格。《百度百科》

註七、遠距教學：係指運用現代傳播科技（電腦、網際網路、視訊會議設備及視訊整合系統）來傳授知識和技能的一種教學方式。這種教學方式打破時間和空間的限制，學生可以在自己的個人電腦前聽教師在遠方教室上課；也可以參與討論和發問，整個教學過程如同在一般教室上課。《網路資訊》。

註八、任孤行：< 分享一下、十種「反社會人格」的症狀與特徵> —5.反社會型人格異常。網路資料。為了自己的利益忽視他人的感覺、財產、權力等。（簡單來說，就是不懂尊重別人。）對自己造成的破壞沒有罪惡感也不會自責。男性較女性為多。……

這類型的人性格很不合群，時常作出不符合社會要求的行為，妨礙公眾。無法忠於個人或團體，自私、不負責任、衝動、缺乏羞恥或罪惡感，常責備或歸咎他人，對自己的過錯行為卻總有很多理由來辯解……

註九、李政勳醫師—台北市立療養院精神科主治醫師(摘錄自網路資訊)

「小飛俠併發症」目前還不是一個清楚歸類的精神科疾病，毋寧說是一種心理現象，是指一個人在成長過程中，因為父母教養觀念的偏差，和周遭環境的溝通與互動不良，造成人格上某些重要部份的缺陷，導致日後人際關係、環境適應上的障礙。

由於大部份的患者是男性，整體給人的感覺是平時很可愛，甚至可愛得近乎幼稚。當他被期望應負起和他年齡相稱的責任時，他卻經常會逃避、推卸，猶如一個長不大的孩子，就像童話故事塑造的「小飛俠彼得潘」，成為永遠長不大的男孩，或者更正確的說法應該是「拒絕長大的男人」，因此為了**加深一般人的印象**，便被稱為「小飛俠併發症」了。

★證嚴法師靜思語：以菩薩的心教自己的孩子，以父母的心愛別人的孩子